

湖南湘江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服务局

湘新审水保许决〔2024〕9号

连接线工程（龙王港右岸望月湖段）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许可决定书

长沙市岳麓区水利局于2024年1月16日向我局提交连接线工程（龙王港右岸望月湖段）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及《连接线工程（龙王港右岸望月湖段）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》（编制单位：长沙鑫永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），我局于2024年1月16日依法受理。经审查，申请材料齐全，符合法定形式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》第二十五条、第二十六条，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许可期限为自批复之日起3年。

一、项目单位基本情况

长沙市岳麓区水利局位于长沙市岳麓区金星大道517号，统一